

109 學年度臺中市政府教育局受託辦理本市立國民中學教師甄選

報名費退費申請書

申請人		申請日期	年	月	日
准考證號碼		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			
電子郵件		聯絡電話	市話：		手機：
聯絡地址					
報考類科					
申請退費金額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初試 900 元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複試 800 元				
應檢附資料(影本)	1. 繳費證明 2. 醫療院所診斷證明、居家隔離通知書、居家檢疫通知書、健康關懷通知書、自主健康管理通知書等任一項證明文件 3. 存摺封面				
退費帳戶	姓名(需為申請人本人帳戶)：_____ 匯款銀行(郵局)名稱：_____銀行_____分行(_____郵局) 帳號：_____ <p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申請人簽名：</p>				
【 審核欄 】 (以下由主辦單位填寫)					
檢附資料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核對無誤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資料不齊，需補件：_____				
審核結果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符合退費規定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符合退費規定。				
退費金額	新臺幣_____元。				
承辦單位	承辦人		會計主任		單位主管

備註：欲辦理報名費退費者，請將本退費申請書連同應檢附資料，請於考試後 15 日內下載填列本表，併同佐證文件，以電子郵件寄送至 t02257@mail.dyjh.tc.edu.tw 辦理退費，郵件寄送後，請主動聯繫臺中市立大業國民中學總務處出納組，聯絡電話為 04-23279458#734。